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

本次召开的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4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

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7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潭湖路1号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会议室。

9、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统计时，将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审议《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关于批准公司2021年度信贷业务办理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关于与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责任险和人身意外险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12、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13、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14、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15、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3 日和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 11、议案 12、议案 13、议案 14、议案 15 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议案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议案 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议案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议案 4：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00	议案 5：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议案 6：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议案 7：关于批准公司 2021 年度信贷业务办理额度的议案	√
8.00	议案 8：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议案 9：关于与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议案 10：关于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责任险和人身意外险的议案	√

11.00	议案 11：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
12.00	议案 12：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
13.00	议案 13：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
14.00	议案 14：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
15.00	议案 1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现行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0 日 9:30—16:30。

（二）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潭湖路 1 号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4、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1 年 5 月 10 日 16:3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三）会务联系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潭湖路 1 号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毛浩、方诗春

联系电话：027-87694060

传真：027-87694060

（四）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 3、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附件 1：授权委托书样本。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详见“附件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一、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议案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议案 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议案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议案 4：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00	议案 5：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议案 6：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议案 7：关于批准公司 2021 年度信贷业务办理额度的议案	√			
8.00	议案 8：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议案 9：关于与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议案 10：关于为公司董监高购买责任险和人身意外险的议案	√			
11.00	议案 11：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			
12.00	议案 12：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			
13.00	议案 13：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			
14.00	议案 14：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			
15.00	议案 1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二、本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中未作明确投票指示的，代理人有权____/无权____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证件号码：

